

第一章 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湛江大道交通测速及视频监控项目已由湛江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以湛发改交通〔2017〕643号批准建设，项目代码为2017-440800-48-01-813279，招标人（项目业主）为中建湛江大道投资建设有限公司，项目建设资金来自PPP模式企业自筹，出资比例为100%，招标人为中建湛江大道投资建设有限公司，招标代理机构为广东万驰项目管理有限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 2.1 项目名称：湛江大道交通测速及视频监控项目。
- 2.2 建设地点：湛江市。
- 2.3 项目建设规模：项目主线起点位于霞山区宝满村，与省道 S373 线相连接，往北延伸，终点与湛江疏港公路（省道 S293 线）相接。项目长度约 21.903 公里（不含与疏港路共线段），全线采用八车道一级公路技术标准，设计速度 80 公里/小时，桥涵设计汽车荷载等级为公路-I 级。
- 2.4 招标内容：包括线缆布线道路开挖、道路铺装（路面恢复）、红外高清监控球型摄像机、高清测速摄像机、道路监控门架安装等。
- 2.5 计划工期：自签订合同（协议）之日起 90 日历天内完成整体项目的工程施工、初验和试运行，并通过招标人组织的正式验收。
- 2.6 本次招标控制价（最高投标限价）：4558131.00 元。
- 2.7 承包方式：
 - 2.7.1 本项目承包方式为固定单价合同，本项目合同价已包括但不限于货物费、运输费、装卸费、保险费、安装费、零配件费、技术服务费（含联络费、培训费、调试费）、税费（含新旧税制下执行的所有税费）、检测检验费、不可预见费等完成本项目内容所需的一切相关费用等。货物名称内容必须与投标文件中货物名称内容一致。
 - 2.7.2 本项目的施工用水、用电费及通讯费等由投标人负责。
- 2.8 质量要求：项目要求按规定严格落实各项行业标准、环保措施、节能措施，采用环保、节能设备。涉及的规划、环保、土地、安全生产等，要严格执行国家、省有关规定并办理相关手续。

3. 资格审查方式

本项目采用“资格后审”的方式确定合格投标人。

4. 投标人资格要求

4.1 投标人应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并依法取得营业执照（本项目允许分支机构投标，分支机构投标的，须提供总公司和分公司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总公司出具给分支机构的授权书，总公司取得的资质证书等对分公司同等有效）。

4.2 投标人必须具有有效的《广东省安全技术防范系统设计、施工、维修资格证》三级（或以上）证书；如投标人在广东省外获得有效的《安全技术防范设计、施工、维修资格证》三级（或以上）证书，则必须同时提供《广东省安全技术防范系统设计、施工、维修资格备案证》。

4.3 在“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投标人，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www.gsxt.gov.cn）中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的投标人，均按否决投标处理。（截图上须体现查询时间，查询时间为本项目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查询结果有效）

4.4 本项目须制作：

本项目只须制作纸质版投标文件（无需使用 CA 数字证书制作、上传电子版投标文件）。

4.5 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不得参加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否则，相关投标均无效。

4.6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5. 招标文件的获取

5.1 凡参加投标者，请于 2023 年 05 月 30 日至 2023 年 06 月 05 日期间（工作日 9：00-12：00，14：30-17：30，法定节假日除外）到广东万驰项目管理有限公司（详细地址：湛江市赤坎区体育北路 2 号御海湾 10 幢 1509 号）获取招标文件以及项目有关资料。

5.2 投标人于获取招标文件时向招标代理机构缴纳招标文件工本费人民币 300.00 元，售后不退。

获取招标文件时，提供如下资料（加盖单位公章）：

1) 提交有效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加盖公章；

2) 购买招标文件经办人，需提供：

a) 经办人如是法定代表人，需提供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原件及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b) 如是投标人授权代表，需提供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原件及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法定代表人针对本项目的授权委托书原件及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6. 投标保证金

6.1 本项目要求投标人提交 10054.00 元的投标保证金。

6.2 投标人可自行选择采用现金或投标保函的形式提交投标保证金。

6.2.1 投标保证金为现金形式时，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以银行到账时间为准）提交；投标人应提前办理投标保证金手续，自行承担银行到帐延误风险。

6.2.2 投标保证金为投标保函时：

要求所有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提交投标保函纸质原件的，投标人授权代理人应在开标当天且投标截止时间之前提交投标保函原件。

要求中标候选人在中标候选人公示前提交投标保函纸质原件的，中标候选人应在中标候选人公示前及时提交投标保函纸质原件。

7. 招标投标程序安排及要求

7.1 招标公告发布时间：2023年05月30日00时00分（北京时间，下同）。

7.2 答疑提问截止时间：2023年06月02日23时59分。提问为匿名方式，通过：（邮箱）提出，邮箱地址：www.gdwcgl.com。

7.3 招标文件答疑、澄清、修改或补充内容发布时间：2023年06月05日。统一在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http://zbtb.gd.gov.cn/login>）、中国采购与招标网（www.chinabidding.com.cn）和招标代理机构网站（www.gdwcgl.com）发布。（内容在网站发布后将视作已告知所有投标人）。

7.4 投标文件（纸质版）递交的截止时间为：2023年06月20日09时30分，投标人应于2023年06月20日09时00分至2023年06月20日09时30分将投标文件递交至湛江市赤坎区体育北路2号御海湾10幢1509号广东万驰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会议室。

7.5 开标时间：2023年06月20日09时30分。开标地点：湛江市赤坎区体育北路2号御海湾10幢1509号广东万驰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会议室。

7.6 逾期送达的、未送达指定地点的、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密封的投标文件，将予以拒收。

8.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在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http://zbtb.gd.gov.cn/login>）、中国采购

与招标网 (www.chinabidding.com.cn) 和招标代理机构网站 (www.gdwcgl.com) 上发布。

招标人的澄清 (答疑)、补充、修改等文件一律通过 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

(<http://zbtb.gd.gov.cn/login>)、中国采购与招标网 (www.chinabidding.com.cn) 和招标代理机构网站 (www.gdwcgl.com) 发布。

9. 异议与投诉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第二十二和第六十条，潜在投标人或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本招标公告及招标文件有异议的，或认为招标投标活动不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 10 日前向招标人提出异议。对招标人答复不满意或者招标人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自知道或应当知道之日起 10 日内向 湛江市交通运输局 实名投诉，电话：0759-3127943。（投诉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具体要求依照《工程建设项目招标投标活动投诉处理办法》）

潜在投标人或其他利害关系人应当充分重视异议、投诉提出的时限，避免异议权、投诉权因时效原因而消失。

10. 其他

本招标公告未尽事宜，执行本工程的招标文件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

11. 联系方式

招标人：中建湛江大道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地址：湛江市霞山区盛邦路 2-12 号盛邦

家居建材广场 B 区 3 栋 3 楼西 1 号

邮编：524002

联系人：史先生

电话：0759-3613166

电子邮件： /

招标代理机构：广东万驰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湛江市赤坎区体育北路 2 号御海湾 10

幢 1509 号办公室

邮编：524033

联系人：郑小姐

电话：0759-3990005

电子邮件：gdwcgl@126.com

2023年05月30日

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

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